



南開大學

校務公報

BULLETIN OF NANKAI UNIVERSITY

2023 年第 4 期 总第 213 期
(5 月)

南开大学办公室编
2023 年 5 月 31 日

目 录

规章制度	1
南发字〔2023〕33 号 关于修订《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的通知	1
南发字〔2023〕34 号 关于修订《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	5
机构干部人事	14
南党〔2023〕21 号 关于成立南开大学社会学院筹建工作小组的通知	14
南党〔2023〕23 号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校友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14
南党〔2023〕24 号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16
南党〔2023〕25 号 关于调整天津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决定	17
南党〔2023〕26 号 关于成立南开一泰康精算联合研究中心的通知	17
南党〔2023〕27 号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 APEC 研究中心、中国 APEC 研究院的通知	18
南发字〔2023〕35 号 关于刘晨阳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18
南办发〔2023〕24 号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有机新物质创造前沿科学中心”印章的通知	18
南办发〔2023〕25 号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体育部”印章的通知	19
工作安排	20
南党发〔2023〕31 号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暨专题研讨安排方案》的通知	20
南党发〔2023〕32 号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23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29
奖励处分	38

南办发〔2023〕23 号 关于终止杨雪英记过处分的决定.....	38
南办发〔2023〕26 号 关于终止都金奕留校察看处分的决定.....	38
南办发〔2023〕27 号 关于终止傅舒帆警告处分的决定.....	39
南办发〔2023〕28 号 关于终止陆奕霖严重警告处分的决定.....	39
南办发〔2023〕29 号 关于终止谢雨阳严重警告处分的决定.....	40
重要事件	41

规章制度

关于修订《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的通知

南发字〔2023〕33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修订后的《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业经 2023 年 5 月 9 日第六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

2023 年 5 月 9 日

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

为深入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推动科技创新支撑和引领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加快南开大学（以下简称学校）科技成果转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2015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2021 年修订）、《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若干规定》（国发〔2016〕16 号）、《教育部 科技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技〔2016〕3 号）、《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实施方案》（国科发区〔2020〕128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办法所称科技成果，是指执行学校的工作任务或主要利用学校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职务科技成果。科技成果转化是指学校师生员工通过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所产生的具有实用价值的职务科技成果进行的后续试验、开发、应用、推广直至形成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发展新产业等活动。

第二条 科技成果转化活动应当遵守国家法律、尊重市场规律，遵循自愿互利、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依照合同的约定，享受利益，承担风险，不得侵害学校合法权益。

第三条 南开大学在职工作人员的职务发明及在执行高校科研等工作任务过程中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学校所有，学校对职务科技成果的转化有决

定权，但应当充分尊重成果完成人的意愿，成果完成人应当积极支持和配合学校对职务科技成果进行转化。

第四条 学校鼓励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技成果转化活动。成功转化职务科技成果后，学校应当对成果完成人和在成果转化中做出重要贡献的单位和人员予以奖励，并作为岗位考核、职称评定和评先评优时的重要依据。

第二章 组织实施与运行管理

第五条 学校成立科技成果转化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担任组长，由分管科研、校产和国有资产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成员由科学技术研究部（专利和知识产权管理办公室）、法律事务室、人事处、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审计处、图书馆、天津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部门和单位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科学技术研究部，负责促进和规范管理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其相关职能包括：

- （一）拟定学校有关科技成果转化的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
- （二）指导和协调学校下属单位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工作；
- （三）校内成果信息和社会需求信息的收集、整理、沟通、服务等，以及学校科技成果对外发布和推广；
- （四）负责成果转化过程中的跟踪服务，积极争取国家、地方政府和企业的经费支持；
- （五）利用学校有关平台，对具有良好转化前景的科技成果进行重点培育和孵化；
- （六）根据科技成果转化的需要，组织转化方案的可行性论证和评估；
- （七）按规定向上级有关部门提供科技成果信息，报告学校上一年度科技成果转化情况；
- （八）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开展与科技成果转化相关的其他工作。

第六条 以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等以科研项目形式进行的科技成果转化，按照学校横向科研项目管理，由申请人将协议书提交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审核。

第七条 学校科技成果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进行转化：

- （一）自行投资实施转化；

- (二) 向他人转让该科技成果;
- (三) 许可他人使用该科技成果;
- (四) 以该科技成果作为合作条件, 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
- (五) 以该科技成果作价投资, 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
- (六) 国家允许的其他转移转化方式。

第八条 学校鼓励采取技术许可、技术转让、作价入股等形式开展成果转化工作。学校可以自主决定科技成果交易方式, 其定价形式包括协议定价、在技术交易市场挂牌交易、拍卖等。通过协议定价的, 由科学技术研究部负责公示, 公示期为 15 天。

第九条 申请将职务科技成果以实施许可、转让或以作价入股形式进行科技成果转化的, 申请人应提交书面材料, 经所在二级单位审核同意后报科学技术研究部审核。

第十条 以作价入股投资方式实施的科技成果转化, 属于学校权益的部分可由天津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公司”)代表学校持有由此形成的股权或由转让合作方受让。

由资产公司代表学校持股的, 资产公司负责企业入股、公司章程制定、日常监管和服务工作, 并适时提出股权退出建议。资产公司定期向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报备作价入股项目实施情况。

由成果完成人(团队)申请采用“作价入股+转让”组合方式实施转化的, 经学校审批同意后, 20%属于学校权益的部分由受让方或成果完成人(团队)按三年内一次性或分期以货币资金形式支付给学校。

第十一条 对于符合一定条件申请采用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的方式进行科技成果转化的, 完成人应在团队内部协商一致, 并指定代表提出赋权申请报学校审批, 指定代表应取得团队其他成员的书面认可文件。

第十二条 学校鼓励所属单位与企事业单位采取共同建立校企联合研发平台、新型研发机构、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基地等产学研创新平台或者技术创新联盟等产学研合作方式, 共同开展研究开发、成果应用与推广等活动, 共同推动学校科技成果高质量转化。

第三章 收益分配

第十三条 将职务科技成果以许可、转让等方式实施转化的，获得的净收入按照收益分配办法处理。

收益分配办法为：学校原则上提取 80% 作为对成果完成人的奖励，提取 10% 作为学院科研发展基金，其余 10% 作为学校科研发展基金。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技术入股方式实施成果转化的，原则上获得股份的 80% 奖励给成果完成人；资产公司代表学校持有 20% 的股份，该部分股权产生的净收益 50% 作为学校科研发展基金，25% 作为学院科研发展基金，25% 归资产公司。在资产公司完成股权退出后，剩余收益以多种形式用于服务学校基础学科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大学科技园建设、师生创新创业等方面。成果完成人可按照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规程要求，提交购买学校所属股份申请。

第十五条 对于完成人自行实施转化赋权后科技成果的，成果转化收益按照 20% 比例上交学校。

第十六条 学校正职领导以及学校所属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单位的正职领导，是科技成果的主要完成人的，可以按照本办法的规定获得现金奖励，原则上不得获取股权奖励。其他担任领导职务的科技人员，是科技成果的主要完成人的，可以按照办法获得现金奖励和股权激励。

对担任领导职务的科技人员的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实行公示制度，不得利用职权侵占他人科技成果转化收益。

第十七条 学校鼓励第三方中介机构和技术经纪人对我校科技成果转化提供中介服务，并收取合理的中介费用。

第三方中介机构和南开大学技术经纪人的工作需纳入学校管理范畴，由科学技术研究部负责具体管理，实行准入、考核及退出制度。

第四章 相关政策

第十八条 学校坚持以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进一步完善有利于科技成果转化的岗位聘用、职称晋升、评价激励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支持政策，建立针对学院的科技成果转化考核机制，对在科技成果转化及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

第十九条 专业技术人员在全面履行岗位职责、高质量完成本职工作的

前提下，经学校审批同意，可以校外兼职或离岗创业从事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取得合法报酬。担任领导职务的科技人员到企业兼职及取酬按国家及学校有关规定办理。专业技术人员校外兼职或离岗创业不得损害学校权益，应有利于提高学校声誉和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未经学校审批的，不得擅自冒用学校名义从事以上工作。

第二十条 学校支持在校师生员工进行自主创新创业活动，并为其创新创业提供有利条件。成果完成人可以就其成果自行或者与其他方合作开展自主创业活动，在符合相关法律和学校规定的条件下，与学校签订协议确定。

其中，在校学生作为成果主要完成人之一，且成果完成团队同意的情况下，允许三年内以无偿许可使用科技成果的方式，向学生所创或参股企业授权使用科技成果。授权期间或期满后，企业可以选择受让、许可或作价入股等形式继续实施该成果。以上行为均须签订书面协议予以约定。

第五章 其他

第二十一条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须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规定。

第二十二条 因成果完成人个人原因引起侵权纠纷发生的费用，由成果完成人承担。因成果完成人故意或重大过失（包括有意侵犯他人权利、技术指标虚假，抄袭等），造成学校经济损失的，成果完成人应赔偿学校的经济损失。

第二十三条 因履行技术转让合同纠纷，产生的赔偿费用，由学校、学院和成果完成人按收益分配比例承担。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此前学校文件与本办法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本办法未尽事宜参照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试行）》（南发字〔2018〕12号）同时废止。

关于修订《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

南发字〔2023〕34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修订后的《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业经 2023

年 5 月 9 日第六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

2023 年 5 月 9 日

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是创新驱动发展的本质要求。为调动广大教职工和校内各单位从事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规范科技成果转化活动，加快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2015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2021 年修订）、《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若干规定》（国发〔2016〕16 号）、《教育部 科技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技〔2016〕3 号）、《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实施方案》（国科发区〔2020〕128 号）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及《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制订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适用于学校采取技术许可、转让或者作价投资、入股等方式，向企业或者其他组织转移的职务科技成果。

第三条 本细则所称科技成果，是指通过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所产生的具有实用价值的职务科技成果。包括已经知识产权化的成果（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等）和未知识产权化的专有技术（技术秘密、软件、算法及各种新的产品、工程、技术等）。

第四条 本细则中收益是指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的一切经济权益与荣誉等，包括转让费、许可费、技术入股的股权和与该成果相关的所有权益。

第五条 学校科技成果处置应当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学校教学科研事业发展。

第二章 组织实施与管理

第六条 学校建立主管校领导负责的科技成果转化协调工作机制，对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统筹协调，各部门各司其职。

（一）科学技术研究部：全面负责学校科技成果管理；科技成果转让、授权许可、作价入股等科技成果转化过程管理；负责科技成果转让、许可

合同和作价入股项目的审核报批；协助负责学校科技人员兼职从事科技成果转化、离岗创业的相关服务；负责对学校科技成果信息进行整理、发布、推介；企业需求信息的收集、发布、沟通和服务；负责技术经纪人队伍建设和科技中介的管理与考核工作；负责组织科技成果实施许可、转让、作价入股过程中的价值评估；

（二）专利和知识产权管理办公室：负责办理科技成果在转让过程中的认定、变更、登记和备案；会同科学技术研究部负责科技成果转化、许可合同的审批；

（三）法律事务室：负责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重大、重要项目合同效力的审核，纠纷解决、诉讼仲裁等法律事项；

（四）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负责涉及科技成果资产评估的评估备案工作；负责学校无形资产作价入股过程中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五）天津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公司”）：代表学校负责作价入股协议谈判和签署协议；代表学校持有科技成果对外投资的股权，行使出资人权益；

（六）人事处：负责建立符合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特点的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岗位管理和考核评价制度，负责学校科技人员兼职从事科技成果转化、离岗创业的相关审批；

（七）财务处：负责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技术转让、授权许可、作价入股等相关奖酬金的支出以及转化收入的核算；

（八）图书馆：负责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建设工作；

（九）二级单位：负责本单位科技成果转化的审查及异议事项的调查和处理。

其他相关职能部门根据业务分工负责或参与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的其他相关工作。

第七条 本细则中学校科技成果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进行转化：

（一）自行投资实施转化；

（二）向他人转让该科技成果；

（三）许可他人使用该科技成果；

（四）以该科技成果作为合作条件，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

(五) 以该科技成果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

(六) 国家允许的其他转移转化方式。

第八条 学校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及收益分配由二级单位、科学技术研究部和校长办公会议授权决定。在科技成果转化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科学技术研究部承担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负责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组织实施。如涉及作价入股项目，则资产公司共同组织实施。审批权限按照额度或事项类别确定，具体如下：

(一) 二级单位

1. 初审本单位科技成果的许可、转让及其分配事项；
2. 初审本单位作价投资及其相关奖励、持股事项；
3. 对提请科学技术研究部审议或审批的事项提出审核意见；
4. 终审非疑难性公示争议事项。

(二) 科学技术研究部审核审批权限

1. 终审不超过（含）300 万元的科技成果实施许可、转让、作价入股投资及其分配、相关奖励或持股事项，转让或实施后每半年集中报校长办公会议予以确认；

2. 对提请校长办公会议审议或审批的事项提出审核意见；
3. 终审疑难性公示争议事项。

(三) 校长办公会议的审批权限

终审超过 300 万的科技成果实施许可、转让、作价投资及其分配、相关奖励或持股事项；

涉及国家安全、国家利益和重大社会公共利益的科技成果的转移转化，应依照相关法律或政策履行报批或报备手续。

第九条 科技成果转让和实施许可、无形资产作价入股等程序：

(一) 提出申请：由成果完成人提交科技成果转化申请表（成果完成人签字、所在二级单位审查同意并签字盖章）提交至专利和知识产权管理办公室。

成果完成人可申请采取转让和实施许可、无形资产作价入股等方式实施转化。以作价入股方式实施的科技成果转化，属于学校权益的部分可由资产公司代表学校持有由此形成的股权或由转化合作方受让。

(二) 知识产权认定：专利和知识产权管理办公室对拟转化的科技成果进行所有权的认定、审核、变更。对于拟通过作价入股方式实施转化的科技成果，按规定将科技成果产权由学校变更为学校和资产公司共同所有或学校通过科技成果赋权变更为成果完成人和资产公司共同所有，并约定作价投资后高校（成果完成人）和资产公司的股权比例。

(三) 价值评估：由科学技术研究部组织对拟转让和实施许可、无形资产作价入股的科技成果进行价值评估；

学校及其所属单位将其持有的知识产权转让或者作价投资给国有全资企业的，可以不进行资产评估。转让或作价投资给非国有全资企业的，转化定价 3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由主管部门和成果完成人决定是否进行资产评估；转化定价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的，可以不进行资产评估。以实施许可方式转化知识产权的，可以不进行资产评估。

(四) 合同审核：由专利和知识产权管理办公室会同科学技术研究部对拟转让和实施许可的技术合同进行审核。涉及无形资产作价入股的，由成果完成人、资产公司和技术受让方等协商，由资产公司制定出资方案，拟定技术出资入股合同。涉及特殊事项的合同，科学技术研究部或资产公司可视情况提出会审请求，由学校法律事务室出具意见。

(五) 公示：协议定价的，由科学技术研究部负责公示，公示期为 15 日。

(六) 重大项目审批：对定价超过 300 万的科技成果转让和实施许可、无形资产作价入股项目按照本细则第八条规定由科学技术研究部报请校长办公会议审定。

涉及科技成果资产评估的项目，必须在经济行为发生之前，完成评估备案申请和评估备案。科学技术研究部向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提交科技成果资产评估备案申请，申请材料包括备案申请文件、《南开大学科技成果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一式 4 份）、资产评估项目对应事项的批准会议决议、资产评估报告等，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进行合规性审查并完成评估备案工作。

(七) 合同签订：公示无异议且审批通过的科技成果转让、实施许可项目，由科学技术研究部代表学校签订合同；公示无异议且审批通过的作价入股项目，由完成人、资产公司和技术受让方签订出资协议、拟定公司章程；如有异议，按照异议处理程序执行。

(八) 无形资产所有权变更、审核和备案：合同生效后，由专利和知识产权管理办公室协助成果完成人完成。

(九) 作价入股项目实施报备：资产公司定期将作价入股项目实施及变动情况向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报备。每月 15 日前，以工商登记信息变动为统计标准，资产公司向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提交上个月涉及作价入股实施和变动项目的全部资料。

第十条 科学技术研究部受理公示异议事宜，只接受实名、书面方式提出的异议。公示期内无异议的，及时办理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相关手续；有实质性异议并提供证据的，应终止交易，待审核相关情况后再确定是否交易。异议事项按异议处理程序处理，由二级单位和科学技术研究部分级审核。

第十一条 对于符合一定条件申请采用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的方式进行科技成果转化的，完成人应在团队内部协商一致，并指定代表提出赋权申请报学校审批，指定代表应取得团队其他成员的书面认可文件。审批通过后由完成人自主实施转化，并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科技成果转化涉及关联交易的，成果完成人负有主动、充分披露该关联交易的义务，并承担不实披露的法律责任。如科技成果转化承接方与成果完成人存在利益关系，即转化承接方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科技成果完成人本人或其配偶与亲属，成果完成人需主动提交成果转化利益关联的书面声明，报所在二级单位和科学技术研究部备案。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益关联的，不得以协议定价作为确定交易价格的唯一依据，可采取挂牌交易、拍卖以及第三方评估等方式综合确定交易价格。

第三章 科技成果转化和促进

第十三条 学校加强对科技成果转化的管理、组织和协调，促进科技成果转化队伍建设，优化科技成果转化流程。

第十四条 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通过技术交易市场挂牌、拍卖等方式确定价格的，或者通过协议定价并按规定在校内公示的，学校领导在履行勤勉尽职义务、没有牟取非法利益的前提下，免除其在科技成果定价中因科技成果转化后续价值变化产生的决策责任。

第十五条 成果完成人、学校和二级单位领导以及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审核审批人员，在遵守国家法规政策和学校规章制度、履行勤勉尽责义务、没有牟取非法利益的前提下，免除其在成果定价中因科技成果转化后后续价值变化产生的决策责任，免除其在改革探索实践中难以预见事项的责任。

第十六条 学校支持师生员工为科技成果转化提供技术集成、共性技术研究开发、中间试验和工业性试验、科技成果系统化和工程化开发、技术推广与示范等服务。

第十七条 学校鼓励师生员工与企业及其他组织开展科技人员交流。在不影响教学、科研任务等学校工作的前提下，学校支持师生员工到企业及其他组织从事科技成果转化活动。

第十八条 学校支持在校师生员工进行自主创新创业活动，并为其创新创业提供有利条件。成果完成人可以就其成果自行或者与其他方合作开展自主创业活动，在符合相关法律和学校规定的条件下，与学校签订协议确定。

其中，在校学生作为成果主要完成人之一，且成果完成团队同意的情况下，允许三年内以无偿许可使用科技成果的方式，向学生所创或参股企业授权使用科技成果。授权期间或期满后，企业可以选择受让、许可或作价入股等形式继续实施该成果。以上行为均须签订书面协议予以约定。

第十九条 学校鼓励所属单位与企事业单位按照学校相关规定，采取共同建立校企联合研发平台、新型研发机构、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基地等产学研创新平台或者技术创新联盟等产学研合作方式，共同开展研究开发、成果应用与推广等活动，共同推动学校科技成果高质量转化。

第四章 收益分配

第二十条 通过科技成果转化所取得的收益一律纳入学校财务部门统一核算，统一管理，并按照本细则进行收益分配。

第二十一条 科技成果许可、转让所产生的收入，或转移转化科技成果获得的股权等收益，按照本细则进行奖励和分配。成果完成人自愿将所获该技术许可、技术转让项目科技成果转化收入或科技成果作价入股产生的股权收益用于科学研究工作的，学校予以支持，参照横向科研项目管理。

第二十二条 如无特殊约定，学校以科技成果许可、转让以及“股权+

转让”组合等方式获得的现金净收益，纳入学校财务账户后原则上 80% 作为对成果完成人的奖励，10% 作为学院科研发展基金，其余 10% 作为学校科研发展基金。成果完成人为团队的，收益由团队提供分配方案，团队成员在成果转化申请表上签字确认，奖励可以根据团队成员意愿一次或分次领取。

净收益是指许可、转让等科技成果收入扣除税费、专家咨询费、中介费等直接成本后的收益。

第二十三条 如无特殊约定，学校以无形资产作价入股的，学校原则上将科技成果作价投资取得的股份的 80% 的所有权奖励给成果完成人；由资产公司代持学校的 20% 的所有权，该部分股权产生的净收益 50% 作为学校科研发展基金，25% 作为学院科研发展基金，25% 归资产公司。在资产公司完成股权退出后，剩余收益以多种形式用于服务学校基础学科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大学科技园建设、师生创新创业等方面。成果完成人可按照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规程要求，提交购买学校所属股份申请。

由成果完成人（团队）申请采用“作价入股+转让”组合方式实施转化的，经学校审批同意后，20% 属于学校权益的部分由受让方或成果完成人（团队）按三年内一次性或分期以货币资金形式支付给学校。采取此组合方式的，不得以协议定价作为确定交易价格的唯一依据，可采取挂牌交易、拍卖以及第三方评估等方式综合确定交易价格。

第二十四条 学校对促成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校内工作人员予以奖励，在得到成果完成人和科技成果受让方的书面认可，并经科学技术研究部审批通过后，可按照成交价格的 2% 进行奖励。学校对促成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校内工作人员奖励，现金收益方式的，从学校获得的现金收益中支出；作价入股的，从学校获得的股权收益中支出。

第二十五条 在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学校委托技术中介机构和中介人员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的，通过协议方式约定中介费用。中介费用采取转化成功后付费的方式，费用比例不得超过合同价款的 10%。如有特殊情况可通过合同另行约定，并报科学技术研究部审批。

第二十六条 学校组织和争取国家、地方政府、企业的经费支持，用于科技成果转化的引导资金、补助资金和风险投资以及其他促进科技成果转

化的资金用途。受到此类资金资助的项目，采用一事一议的方法，合作各方签订书面协议确定转化后收益分配比例。

第二十七条 在科技成果转化中获得学校奖励的个人，应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并依法依规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相关规定，对完成、转化科技成果做出贡献人员给予的奖励，计入当年学校绩效工资总额予以单列，但不受当年学校绩效工资总额限制，不作为核定下一年度绩效工资总量的基数。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二十八条 科技成果转化活动中弄虚作假，采取欺骗手段，骗取奖励和荣誉称号、诈骗钱财、非法牟利的，由学校责令改正，取消该奖励和荣誉称号，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罚款。给他人或学校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九条 学校教职工未经学校允许，泄露学校的技术秘密，或者擅自转让、变相转让职务科技成果的，参加科技成果转化的有关人员违反与学校或受让方的协议，给学校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条 成果完成人应对转让、许可、作价入股科技成果的真实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参数、配方、工艺、流程、设计图纸、软件程序、源代码等），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出现纠纷的，须积极应对并妥善处理；确因成果完成人的原因引起的纠纷，由成果完成人承担相应法律和经济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一条 本细则未尽事宜参照国家和学校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二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此前相关文件与本细则内容不一致的，以本细则为准。《南开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南发字〔2018〕13号）同时废止。

机构干部人事

关于成立南开大学社会学院筹建工作小组的通知

南党〔2023〕21 号

各二级单位党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 2023 年 5 月 10 日第十四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成立南开大学社会学院筹建工作小组，并通过了其成员名单，现予以公布。

附件：南开大学社会学院筹建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南开大学社会学院筹建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杨克欣

副组长：梁 琪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慧 方勇纯 尹 刚 李月琳 张文宏 盛 斌
管 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校友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南党〔2023〕23 号

各二级单位党委；

各学院、各单位、各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 2023 年 5 月 12 日第十五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调整南开大学校友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其席位制组成及工作职责，并通过了其调整后的成员名单，现予以公布。

附件：南开大学校友工作领导小组席位制组成、成员名单和工作职责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南开大学校友工作领导小组席位制组成、成员名单和工作职责

一、南开大学校友工作领导小组席位制组成

南开大学校友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党委书记、校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校友工作、组织工作的校领导担任。

成员由学校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院、教务部、团委、发展委员会办公室、校友工作办公室负责人组成。

二、南开大学校友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杨庆山 陈雨露

副组长：许京军 杨克欣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 海 方勇纯 刘 学 闫 彪 李月琳 李向阳

何璟炜 贺文霞

三、南开大学校友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一）全面领导学校校友工作，协调校内各部门、单位，推动校友工作顺利开展；

（二）根据学校事业发展需要，研究决定校友工作的总体思路、工作规划、主要措施；

（三）审议通过学校校友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监督检查制度落实情况；

（四）指导各学院、学科校友工作开展，统筹推进学科、年级等维度校友组织的建设；

（五）根据社会团体挂靠单位职责，审议南开校友总会及各地南开校友会的重要人员变动事项，审议南开校友总会下设办事机构、分支机构等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等重大事项；

（六）决定推荐南开校友总会理事会成员中南开大学的代表人选；

（七）研究决定其他与学校校友工作发展以及履行相关校友组织挂靠单位职责有关的重要事项。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南党〔2023〕24 号

各二级单位党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 2023 年 5 月 10 日第十四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调整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并通过了其调整后的席位制组成及成员名单，现予以公布。

附件：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

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是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专门机构，在党委常委会授权下，代表南开大学行使对经营性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处置的权力，代表学校行使出资人权利。

一、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席位制组成

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实行席位制，主任由校长担任，副主任分别由分管校办产业、国有资产的校领导担任，成员由科学技术研究部、财务处、审计处、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天津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人组成。

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设在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二、南开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陈雨露

副主任：许京军 李 靖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孙红文 张 波 张伯伟 郭 伟 韩 旭

关于调整天津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决定

南党〔2023〕25 号

各二级单位党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 2023 年 5 月 10 日第十四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

一、调整天津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1. 董事会由如下同志组成（按姓氏笔画为序）：

朱 琦 孙红文 李玉峰 高红梅 郭 伟

2. 郭伟任董事长。

二、调整天津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

1. 监事会由如下同志组成（按姓氏笔画为序）：

朱珍玉 张伯伟 韩 旭

2. 建议张伯伟任监事会主席，由监事会选举产生。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

关于成立南开—泰康精算联合研究中心的通知

南党〔2023〕26 号

各二级单位党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 2023 年 5 月 24 日第十八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研究，决定成立南开—泰康精算联合研究中心，为实体研究机构，作为学校中层单位管理，党的关系隶属金融学院党委。

南开—泰康精算联合研究中心的主要职责为：聚焦国内外保险精算科学领域前沿问题研究，发挥综合性大学的学科优势，整合有效资源开展理论、方法与应用相融合的保险精算科学研究与实践，培养高端保险精算人才，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的重大战略问题，服务行业基础性研究和前瞻性研究。上级部门和学校交办的其他工作等。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 APEC 研究中心、中国 APEC 研究院的通知

南党〔2023〕27 号

各二级单位党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 2023 年 5 月 24 日第十八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研究，决定调整南开大学 APEC 研究中心、中国 APEC 研究院为合署办公，一套班子、两块牌子。

南开大学 APEC 研究中心、中国 APEC 研究院职责不变。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关于刘晨阳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发字〔2023〕35 号

聘任

刘晨阳为中国 APEC 研究院院长；

涂红为中国 APEC 研究院副院长；

李秀芳为南开—泰康精算联合研究中心副主任。

免去

刘晨阳中国 APEC 研究院副院长（聘任）（兼）职务。

校长：陈雨露

2023 年 5 月 24 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有机新物质创造前沿科学中心”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23〕24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根据《关于南开大学新物质创造前沿科学中心更名的通知》（南党〔2023〕1 号）精神，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有机新物质创造前沿科学中心”印章；原“南开大学新物质创造前沿科学中心”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4 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体育部”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23〕25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体育部”印章；原“南开大学体育部”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4 日

工作安排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暨专题研讨安排方案》的通知

南党发〔2023〕31 号

各二级单位党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学校党委同意，现将《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暨专题研讨安排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5 日

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暨专题研讨安排方案

为在主题教育中有效落实“学思想”要求，不断强化理论学习，根据党中央精神和中央第五十五指导组的指导意见，结合学校实际，拟分别于 5 月 10 日—12 日（集中 3 天）、5 月 18 日—19 日（集中 2 天）和 5 月 25 日—26 日（集中 2 天）举办“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校院两级班子同步组织，利用一周时间统筹安排专题读书班与专题研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体系、精髓要义、实践要求。现提出安排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通过举办“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全面、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完整准确掌握这一重要思想的科学体系、核心要义、实践要求，全面把握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特别是要把“六个必须坚持”作为新思想“活的灵魂”学深悟透，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工作“九个坚持”的重要论述，教育党员干部更加自觉把握“国之大者”对高等教育的要求，推动党员干部真学真懂真信真用，推动学习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切实做到筑牢信仰之基、补足

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

二、目标要求

全面系统，及时跟进。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认真研读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学习《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书目，既全面学，又重点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最新精神。认真学习中国式现代化理论。

牢记嘱托，突出特色。在学好指定书目的同时，紧紧结合岗位要求、工作实际，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等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开大学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回信勉励语精神，深化对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职责使命的认识，自觉对标对表。

多思多想，入脑入心。把理论学习作为一种自觉和习惯，在深学细照笃行中提高理论素养、坚定理想信念、升华觉悟境界、增强能力本领，夯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做到知其言更知其义、知其然更知其所以然，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

知行合一，学以致用。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坚持以知促行、以行求知，增强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学习成果体现到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中，体现到有效指导南开建设发展、改革创新中，找准推进工作的切入点、解决问题的着力点，以强化理论学习指导发展实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新成效检验理论学习成效。

三、参加范围

校领导班子成员，全校中层干部。

四、具体安排

拟于 5 月 10 日—12 日开展专题读书班第一次集中学习；5 月 18 日—19 日开展专题读书班第二次集中学习；5 月 25 日—26 日开展专题读书班第三次集中学习。其间，统筹安排三次专题研讨。

第一次集中学习（5 月 10 日—5 月 12 日）

5 月 10 日（星期三）

上午 9:00，举行专题读书班开班式，请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进行开班动员并作专题报告。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全校中层干部参加，在八里台校区主楼小礼堂和津南校区综合业务西楼报告厅同时设立会场。

下午 2:30，校领导班子在八里台校区服务楼 111 会议室进行领读学习。各二级单位党委组织本单位中层干部在本单位会议室进行集中领读学习，机关党委安排所属中层干部分组开展集中领读学习。

领学内容包括以下篇目：

1.党的二十大报告《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第一部分《过去五年的工作和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2—13 页）；

2.党的二十大报告《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第二部分《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14—18 页）；

3.《中国共产党章程》总纲（参见《中国共产党章程》第 1—24 页）；

4.《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59—61 页）；

5.《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中华民族近代以来最伟大的梦想》（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62—64 页）；

6.《改革开放永无止境》（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65—69 页）；

7.《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要一以贯之》（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二卷）》第 100—117 页）；

8.《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的飞跃》（参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第 1—28 页）；

9.《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指引中国教育前进方向》（参见《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第 15—30 页）；

10.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四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参见学校印发的部分学习材料汇编）；

11.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参见学校印发的部分学习材料汇编）；

12. 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参见学校印发的部分学习材料汇编）。

5 月 11 日（星期四）

上午 9:00，请天津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陈浙闽同志为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全校中层干部做专题辅导报告，在八里台校区主楼小礼堂和津南校区综合业务西楼报告厅同时设立会场，请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

下午，进行个人自学。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主题教育指定学习书目及有关重点学习内容，静下心来进行深入自学。

5 月 12 日（星期五）

上午 9:00，校领导班子前往周恩来邓颖超纪念馆，现场学习感悟周恩来总理的杰出楷模精神。各二级单位党委可在主题教育期间另行择时组织前往参观学习。

上午 10:00，校领导班子在八里台校区服务楼 111 会议室进行领读学习。各二级单位党委组织本单位中层干部在本单位会议室进行集中领读学习，机关党委安排所属中层干部分组开展集中领读学习。

领学内容包括以下篇目：

1. 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周恩来同志诞辰 120 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参见学校印发的部分学习材料汇编）。

领读学习后，进行个人自学。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主题教育指定学习书目及有关重点学习内容，静下心来进行深入自学。

下午 14:30，校领导班子在八里台校区服务楼 111 会议室进行专题研讨。重点围绕“聚焦学思想、强党性，领悟‘六个坚持’，对标楷模榜样”专题进行交流和研讨。各二级单位党委组织本单位中层干部在本单位会议室进行交流研讨，机关党委安排所属中层干部分组开展交流研讨。

专题研讨要聚焦学思想、强党性，领悟“六个坚持”，对标楷模榜样。突出全面、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突出全面把握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特别是梳理运用“六个必须坚持”立场观点方法指导工作实践的体会。同时，重温周恩来风范，弘扬周恩来精神，对标杰出楷模榜样，交流锤炼党性修养的思考打算，研讨提升理论素养、政治素养、道德素养、作风素养的路

径方法，增强改造主观世界的使命感责任感紧迫感。

第二次集中学习（5 月 18 日—5 月 19 日）

5 月 18 日（星期四）

上午 9:00，校领导班子重走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开大学路线，再次参观“爱国奋斗 公能日新”南开大学百年校史主题展。各二级单位党委可在主题教育期间另行择时组织前往参观学习。

上午 10:00，校领导班子在八里台校区服务楼 111 会议室进行专题学习和专题研讨，再次集中领学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开大学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南开大学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回信勉励语精神，然后重点围绕“聚焦铭嘱托、谱新篇，不负殷切关怀，激发奋进力量”进行交流和研讨。各二级单位党委组织本单位中层干部在本单位会议室进行专题学习和专题研讨，机关党委安排所属中层干部分组开展学习研讨。

专题研讨要聚焦铭嘱托、谱新篇，不负殷切关怀，激发奋进力量。突出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校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回信勉励语精神进行再梳理、再思考、再领悟，总结成绩，查摆不足，明确目标，进一步强化持续推动落实“谱写六个新篇章”、向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交出满意答卷的南开使命与南开担当。

下午，进行个人自学。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主题教育指定学习书目及有关重点学习内容，静下心来进行深入自学。

5 月 19 日（星期五）

上午 9:00，校领导班子在八里台校区服务楼 111 会议室进行领读学习。各二级单位党委组织本单位中层干部在本单位会议室进行集中领读学习，机关党委安排所属中层干部分组开展集中领读学习。

领学内容包括以下篇目：

1.党的二十大报告《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第三部分《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18—23 页）；

2.党的二十大报告《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第五部分《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27—30 页）；

3. 《中国共产党章程》第一章“党员”（参见《中国共产党章程》第 24—31 页）；
4. 《中国共产党章程》第二章《党的组织制度》（参见《中国共产党章程》第 32—37 页）；
5. 《关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几个问题》（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75—86 页）；
6. 《八项规定是改进作风的切入口和动员令》（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87—90 页）；
7. 《重整行装再出发，以永远在路上的执着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二卷）》第 118—128 页）；
8. 《增强推进党的政治建设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二卷）》第 180—188 页）；
9. 《坚定不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参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第 61—100 页）；
10.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参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第 101—134 页）；
11. 《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参见《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第 31—43 页）。

下午 14:30，校领导班子在八里台校区服务楼 111 会议室进行领读学习。各二级单位党委组织本单位中层干部在本单位会议室进行集中领读学习，机关党委安排所属中层干部部分组开展集中领读学习。

领学内容包括以下篇目：

1. 党的二十大报告《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第十五部分《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52—58 页）；
2. 《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121—128 页）；
3. 《带头做到“两个维护”，着力推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二卷）》第 254—256 页）；

4.《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二卷）》第 257—260 页）；

5.《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二卷）》第 391—393 页）；

6.《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参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第 135—172 页）；

7.《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参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第 173—203 页）；

8.《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参见《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第 45—59 页）；

9.《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参见《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第 71—79 页）；

10.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参见学校印发的部分学习材料汇编）；

11.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参见学校印发的部分学习材料汇编）；

12.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参见学校印发的部分学习材料汇编）。

第三次集中学习（5 月 25 日—5 月 26 日）

5 月 25 日（星期四）

上午 9:00，请天津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冀国强同志为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全校中层干部做专题辅导报告，在八里台校区主楼小礼堂和津南校区综合业务西楼报告厅同时设立会场，请党委书记杨庆山主持。

下午 14:30，校领导班子在八里台校区服务楼 111 会议室进行领读学习。各二级单位党委组织本单位中层干部在本单位会议室进行集中领读学习，机关党委安排所属中层干部分组开展集中领读学习。

领学内容包括以下篇目：

1.《中国共产党章程》第六章《党的干部》（参见《中国共产党章程》第 48—51 页）；

2.《中国共产党章程》第七章《党的纪律》（参见《中国共产党章程》

第 51—55 页)；

3.《守纪律，讲规矩》(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345—350 页)；

4.《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维护党中央权威》(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549—552 页)；

5.《党必须勇于自我革命》(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 576—580 页)；

6.《全面从严治党探索出依靠党的自我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的成功路径》(参见《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二卷)》第 587—594 页)；

7.《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参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第 205—235 页)；

8.《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参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第 537—579 页)；

9.《坚持不懈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参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第 581—593 页)；

10.《坚持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参见《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第 81—93 页)；

11.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部分兄弟高校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参见学校印发的部分学习材料汇编)。

5 月 26 日(星期五)

上午 9:00，请校长陈雨露同志为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全校中层干部做专题辅导报告，在八里台校区主楼小礼堂和津南校区综合业务西楼报告厅同时设立会场。

下午 14:30，校领导班子在八里台校区服务楼 111 会议室进行交流研讨。重点围绕“聚焦重实践、建新功，研讨问题措施，推动重点工作”专题进行交流和研讨。各二级单位党委组织本单位中层干部在本单位会议室进行专题交流研讨，机关党委安排所属中层干部分组开展交流研讨。

专题研讨要聚焦重实践、建新功，研讨问题措施，推动重点工作。要结合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的相关进展，围绕高质量发展的首要任务，推进“谱写六个新篇章”，构建“七个新生态”，实施“十大行动计

划”，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优势，研讨交流学校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党建思政等各方面工作的问题不足、下步措施，强化推动内涵式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

五、强化督导

1. 加强组织领导。要结合学校和各单位工作实际，精心组织、有序推进。校院两级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校院两级班子成员要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走在前、做表率，持续强化理论学习的督促提醒和有效落实，认真做好相关组织工作。

2. 坚持问题导向。在强化理论学习过程中，要着力解决当前理论武装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学思想”与“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紧密联系、相辅相成、互相贯通、内在协同。要在渠道载体上力求“五学覆盖”：干部领学、班子研学、支部促学、个人自学、专家辅学，实现党员干部师生理论学习“全覆盖”；在方式方法上坚持“五学联动”：原文原著系统学、集中领读重点学、聚焦专题研讨学、线上线下结合学、知行合一贯通学，促进理论学习成效转化为“谱写六个新篇章”、“构建七个新生态”、落实“十大行动计划”的生动实践。

3. 注重总结凝练。要多角度多层面挖掘理论学习的好经验好做法，在开展读书班和专题研讨过程中注意总结提炼“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的典型案列，通过典型案例宣传和榜样示范引领，推动深化学思践悟，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汲取奋发进取的智慧和力量，为主题教育打牢思想根基。

4. 用好学习材料。在办好专题读书班的同时，要落实学校部署要求和有关学习计划，安排好每周必读书目学习和日常个人自学。要认真用好主题教育指定的学习材料，其中，**必读书目 4 种**：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二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对必读学习材料，中层以上党员干部要原原本本学、逐字逐句学，做到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选读书目 4 种**：《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 年版）》，《论党的自我革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专题摘编》，《习近平关于调查研究论述摘编》。**还应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一书。

在学好上述学习材料的同时，还要结合学校实际，**汇编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和南开大学的有关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还要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最新部署要求。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23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南党发〔2023〕32 号

各二级单位党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学校党委同意，现将《南开大学 2023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5 日

南开大学 2023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说明：1.请牵头单位协同配合单位研究确定完成相关任务的具体措施和时间进度，抓好贯彻落实。

2.列入 2023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中的各项工作，各相关单位要在年内落实和完成。对于一些需要长期逐步规划落实的，要有计划、有针对性地提出举措，并在年内取得实际进展和突破。

3.各项工作落实进程中，学校督查室将会同有关部门对工作进行督查督办。

工作要点	序号	内容分解	负责领导	牵头落实单位	配合落实单位
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干部师生、引领改革发展	1	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杨庆山 陈雨露	学校办公室 组织部 宣传部	各二级单位
	2	充分发挥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作用，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开展思政课教师集体备课、集中研讨	梁 琪	宣传部 组织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各二级单位
	3	持续推进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通过党团活动、专题讲座、竞赛征文、社会实践等，引导师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	梁 琪 牛文利	宣传部 组织部 教工部 学工部 团委	各二级单位
	4	按上级部署安排，开展好主题教育相关工作	杨庆山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5	深入开展党的创新理论研究阐释,设立重点课题,有组织地推出一批高质量理论研究成果	陈 军	社科部	各二级单位
	6	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持续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开大学重要讲话精神相结合,推动“谱写六个新篇章”任务举措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杨庆山 陈雨露 梁 琪	宣传部 学校办公室	各二级单位
	7	对接教育强国建设战略部署,研制《南开大学高质量发展改革攻坚行动计划(2023—2025年)》,聚焦事关学校发展的重点领域,集中力量组织实施“十项行动计划”	杨庆山 陈雨露	战略部 学校办公室	各二级单位
	8	启动“十四五”规划中期自查,做好“十四五”规划与“双一流”建设一体化评价	许京军	战略部 “双一流”办	各二级单位
二、推动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走深走实,全面提升人才自主培养质量	9	按照“做实、讲生动、有吸引力”要求,深入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	梁 琪	教务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有关二级单位
	10	按“金课”标准建设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必修课	梁 琪	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务部	有关二级单位
	11	牵头编写大中小学思政课“‘三进’教学指导方案”	梁 琪	教务部	有关二级单位
	12	强化教师的思政育人能力,打造高素质思政课教师队伍	梁 琪	教工部 学工部 教务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有关二级单位
	13	深挖专业课程思政元素,落实课程思政“一院一案”	梁 琪	教务部 研究生院	有关二级单位
	14	研究出台《本科专业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健全专业监测预警与动态调整机制,优化本科专业布局	梁 琪	教务部	有关二级单位
	15	加大通识选修课建设力度,优化通识教育体系,提升各级各类课程建设质量	梁 琪	教务部	有关二级单位
	16	出台《基础学科未来领军人才培养行动方案》,一体推进“强基计划”和“英才计划”,完善科学选才鉴才、动态流动等机制,健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梁 琪	教务部	有关二级单位
	17	鼓励与支持教师牵头承担中宣部、教育部等教材建设工程或项目,启动南开大学新时代核心课程教材建设工程,建好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制定重点教材编写出版计划清单	梁 琪	教务部 研究生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有关二级单位
	18	进一步落实“招生—培养—就业一体化”工作机制,促进大类招生、大类培养联动,完善“通识+专业”培养模式,提高学生培养管理和就业质量	梁 琪 牛文利	教务部 学工部 研究生院	有关二级单位
	19	谋划和培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和“全国优秀教材建设奖”候选项目	梁 琪	教务部 研究生院	有关二级单位
	20	高质量迎接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梁 琪	教务部	有关二级单位

	21	深化研究生全链条培养机制改革,进一步调整优化各类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办法	许京军	研究生院	有关二级单位
	22	完善科教融合、产教融合育人机制,优化研究生培养质量标准及相应的分流、监督机制	许京军 陈 军	研究生院 科研部	有关二级单位
	23	全面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强化师德师风教育,持续开展常态化培训工作,建设信息管理系统	许京军	研究生院 教工部	有关二级单位
	24	做好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	许京军	研究生院	有关二级单位
	25	狠抓学术诚信和学风建设,把 2023 年确定为“学术诚信教育和学风建设年”,加强学术诚信教育,推动开设新生成长研讨课堂,探索建立师生诚信档案,系统完善学风建设制度规范	杨克欣 陈 军 梁 琪 牛文利	教工部 学工部 宣传部 科研部 社科部 教务部 研究生院	各二级单位
	26	以培养“公能”兼济的时代新人为目标,传承挖掘南开红色文化资源,深化爱国主义教育研究,持续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和文明校园建设	梁 琪	宣传部	各二级单位
	27	做大做强“师生四同”育人品牌,引导学生“把小我融入大我”	牛文利	团委 学工部 教工部	有关二级单位
	28	实施体美劳教育专项行动计划,加强心理健康教育	牛文利	教务部 学工部	有关二级单位
	29	落实校院两级“访企拓岗促就业”行动计划,建设高质量就业与生涯发展指导服务体系,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增强毕业生求职能力与动力	牛文利	学工部 创新创业学院	有关二级单位
	30	强化国防安全教育,承办 2023 年全民国防教育论坛	牛文利	学工部	有关二级单位
三、坚持集约化高质量发展导向,不断增强学科优质率和竞争力	31	全面深入分析第五轮学科评估情况,做好学科竞争力分析报告,综合目标定位、人才队伍、投入产出等因素,明确重点支持方向、调整优化策略和各学科建设任务	许京军	研究生院 “双一流”办	有关二级单位
	32	实施“学科引领与会聚”计划,对顶尖学科、骨干学科、潜力与新兴学科进行分层次有重点支持,加强交叉学科建设的顶层设计,逐步解决学科“小散弱”问题	许京军	研究生院 “双一流”办	有关二级单位
	33	完善学科精准动态调整机制,应国家战略需要,科学合理设定年度自主增设学科	许京军	研究生院 “双一流”办	有关二级单位

	34	巩固文理基础学科优势,积极参与教育部基础学科深化建设行动、一流学科培优行动,推动数、理、化、生、文、史、哲、经等基础学科形成整体优势,聚焦世界科技前沿、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一流学科产出标志性成果、作出实质性贡献	陈雨露 许京军	研究生院 “双一流”办 战略部	有关二级单位
	35	理顺交叉学科发展的体制机制,落实交叉科学中心考核管理和人事聘任、成果认定等制度建设	陈 军	科研部 研究生院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36	依托重点科研平台,聚焦重大科学问题和社会经济发展亟需,培育建设交叉学科	陈 军	科研部 社科部 研究生院	有关二级单位
	37	完善学科建设监测和成效评价体系	许京军	研究生院 “双一流”办	有关二级单位
四、深化实施新时代人才强校战略,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	38	突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常态化推进师德涵养,建立健全以师德师风为主题的青年骨干教师研修机制	梁 琪	教工部	各二级单位
	39	加强师德优秀典型选树,分层分类设置教师职业荣誉奖项	梁 琪	教工部	有关二级单位
	40	完善师德考核全覆盖,严肃查处师德失范问题,落实师德失范行为“一票否决”制度	梁 琪	教工部	各二级单位
	41	落实中央和学校人才工作会、人才工作推进会精神,建立清单、压茬推进	杨克欣 王 磊	人事处 组织部	有关二级单位
	42	优化整合各类人才项目,充分利用“绿色通道”政策,加快引进领军人才和优秀青年学科带头人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43	完善引才数据库建设,推进“猎头式”精准引才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44	推进“一人一策”人才培养工作,动态掌握人才工作业绩情况,及时精准提供支持和服务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45	启动实施“人才团队建设方案”,发挥高端人才作用,结合重大科研平台培育建设,在科研经费、实验条件、博士指标等方面给予稳定支持	王 磊 陈 军	人事处 科研部 社科部 研究生院	有关二级单位
	46	推动人才特区改革,统筹现有特区升级和新增特区准入,支持非特区学院利用“百青计划”引才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47	系统推进人才评价和聘用机制改革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48	全面加强博士后队伍建设工作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49	落实《“十四五”定编定岗工作实施办法》,完成管理岗位定编定岗工作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50	持续调整优化教职工岗位结构、学科结构,加大教师岗位编制投放力度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51	健全完善收入分配和奖励激励体系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52	规范岗位聘任和绩效评价程序,做好新聘期岗位聘任工作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53	严肃校规校纪,完善行政处分工作制度	王 磊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54	研制《教师因公长期出国(境)管理规定》	王 磊	人事处 交流处	有关二级单位
五、心怀“国之大者”,坚持“四个面向”,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加强有组织科研	55	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和国家重大需求,积极谋划和培育“三大奖”候选项目,力争产出更多“国字号”重大成果	陈 军	科研部 社科部	有关二级单位
	56	强化战略科技力量重点培育,将承担国家重大任务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成效等作为考核评价的重点,强化“揭榜挂帅”等制度实施	陈 军	科研部 社科部	有关二级单位
	57	建立适应时代发展需要的先进技术创新体系与重大科研任务组织机制,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导向,优化绩效奖励等制度保障	陈 军	科研部 人事处	有关二级单位
	58	落实国家基础研究十年规划,加强对“卡脖子”问题的基础理论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强化重大原创性研究和前沿交叉研究	陈 军	科研部	有关二级单位
	59	推动国家数学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建设,推进药化生、元素有机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优化重组,积极参与特种化学电源、光伏材料与电池、传染病溯源预警和智能决策等全国重点实验室组建工作	陈 军	科研部	有关二级单位
	60	推动有机新物质创造前沿科学中心实体化建设,建好物创、信创海河实验室,新能源电池等十大产业人才联盟创新联合体,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南开协同创新中心	陈 军	科研部	有关二级单位
	61	持续改进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强化任务与需求对接的导向,赋予科研人员更大自主权	陈 军	科研部	有关二级单位
	62	完善科研成果转化工作机制和激励机制	陈 军	科研部	有关二级单位
	63	持续推进津南研究院园区产业结构优化,加强南开大学沧州渤海新区绿色化工研究院建设	陈 军	科研部	有关二级单位
	64	积极参与天开高教科创园建设,加快推动南开大学科技园建设工作	李 靖	资产公司 科研部	有关二级单位
	65	高起点规划建设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研究院,整合校内外优质资源,产出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的标志性、重量级咨政建言成果	梁 琪	社科部 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研究院	有关二级单位
	66	推动实施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自主知识体系建构和高校咨政服务能力提升工程落实方案	陈 军	社科部	有关二级单位
	67	优化完善“南开大学文科发展基金”制度,持续加强人文社科领域前瞻性、前沿性、原创性基础研究以及与社会发展需求密切相关的应用对策研究	陈 军	社科部	有关二级单位

	68	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等平台综合优势,集中策划推出一批聚焦“国之大者”、服务区域发展、反映南开实力的精品力作	陈军琪 梁琪	社科部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 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	有关二级单位
	69	做好第九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的组织、遴选和申报工作	陈军	社科部	有关二级单位
六、自觉服务“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拓展开放合作共赢新局面	70	进一步完善工作体制机制,保证外事工作安全	王磊	交流处	有关二级单位
	71	推动全球南开国际形象建设	王磊	交流处	有关二级单位
	72	筹办“全球南开论坛”,做好“全球南开”海外学习赋能教育系列活动,开展“全球南开课堂”建设	王磊	交流处 国际教育学院	有关二级单位
	73	出台《云中讲堂管理办法》,提高在线教育规模质量,扩大国际辐射力	王磊	交流处	有关二级单位
	74	抓住机遇做好孔子学院发展建设等重点项目的规划和实施工作	王磊	孔子学院工作办公室	有关二级单位
	75	协同推进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建设	王磊 陈军	交流处 科研部 社科部	有关二级单位
	76	拓展国际组织交流,做好国际组织履职服务工作	王磊	交流处	有关二级单位
	77	规范留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	王磊	国际教育学院 交流处	有关二级单位
	78	深化校地、校企合作,围绕国家和地方需求,努力挖掘与重点区域、龙头企业的合作潜力,完善产学研用链条,形成多元化优质资源导入	许京军 陈军	科研部 资产公司 国内合作办	有关二级单位
	79	以创新团队、智库平台和重大项目为支撑,主动融入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区域重大战略	许京军 陈军	科研部 社科部 国内合作办	有关二级单位
	80	以滨海校区规划筹建为契机,深化与滨海新区共建合作,全方位融入“津城”“滨城”新发展格局	李靖	滨海校区建设指挥部	有关二级单位
	81	建好建强南开校友组织体系,汇聚校友力量,实现校友、学校、区域互联互通	许京军	校友办	各二级单位
	82	落实“三个转向”工作要求,推进“五位一体”帮扶格局,点面结合打造定点帮扶特色范式,清单式、责任式对接庄浪发展新需求,持续助力乡村振兴	李靖	帮扶办	有关二级单位
	83	做好与喀什大学等高校对口支援、与山西大学对口合作工作	李靖	对口支援办	有关二级单位

	84	持续推动高校“银龄教师”计划	杨克欣 王 磊	人事处 离退休处 对口支援办	有关二级单位
七、提升服务保障水平，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85	落实新修订的《南开大学章程》，梳理完善学校规章制度体系，推进依法治校建设	杨庆山 陈雨露	战略部 学校办公室	有关二级单位
	86	系统推动机构改革，促进工作协同联动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87	坚持作风建设与能力建设并重，增强机关部门、直属和后勤单位管理效能	杨克欣 李 靖	机关党委 后勤党委 直属单位党委	各二级单位
	88	继续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在预算安排、基本建设、节能降耗等方面加强管控	李 靖 陈 军	财务处 基建保障处	各二级单位
	89	加强房屋等资产管理，开展国有资产管理修订工作	李 靖	国资办	各二级单位
	90	启动“数字南开”智慧校园一体化平台建设	许京军	网信办	有关二级单位
	91	加强能源保障系统建设，提高运维服务质量	李 靖	基建保障处	有关二级单位
	92	加强实验室设备购置和管理工作，持续改善实验教学条件	陈 军	实验室设备处	有关二级单位
	93	进一步夯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推进平安校园建设	牛文利	保卫处	各二级单位
	94	落实校园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提升校园风险防控能力	牛文利	学校办公室 保卫处	各二级单位
	95	以消防安全、治安安全、实验室安全为重点，优化管理秩序，形成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	陈 军 牛文利	保卫处 实验室设备处	各二级单位
	96	因时因势调整优化疫情防控措施	李 靖 牛文利	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	各二级单位
	97	推进安全宣传教育全覆盖，增强师生风险防范意识	牛文利	保卫处	各二级单位
	98	强化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建设，优化提升安全防护技术	许京军	网信办	有关二级单位
	99	做好保密工作	杨克欣	保密办	有关二级单位
	100	做好信访工作	许京军	学校办公室	有关二级单位
	八、建设南开特色的大党建工作体系，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101	扎实履行党建工作领导小组职责，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杨克欣	组织部
102		深入实施基层组织示范创建、质量创优工程和“对标争先”培育行动计划，全力推动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建设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103		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持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严把党员发展质量关，加大面向低年级本科生发展党员力度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104	进一步加强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努力把更多优秀青年教师和“双高”人员凝聚在党的旗帜下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105	完善各级党组织联系服务专家制度,做好人才服务保障工作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106	树立正确用人导向,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大力选拔德才兼备、忠诚干净担当的优秀干部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107	推动相关学院启动换届工作	杨克欣	组织部	有关二级单位
108	健全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常态化工作机制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109	修订《科级机构及科级干部管理办法》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110	完善系、所、研究中心、实体机构领导干部的任用与管理	杨克欣	组织部	有关二级单位
111	落实《推动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建立全口径干部监督处理信息台账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112	完善干部考核工作,融合校院两级管理监督体系,形成有效管用的监督合力	杨克欣	组织部	各二级单位
113	牢牢把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坚定不移维护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和校园稳定	梁 琪	宣传部	各二级单位
114	加力推进意识形态工作内审内巡常态化机制化	梁 琪	宣传部	各二级单位
115	持续更新完善意识形态工作相关制度办法	梁 琪	宣传部	各二级单位
116	进一步加强讲座论坛报告会、新媒体、出版物等各类阵地建设管理	梁 琪	宣传部 期刊管理中心 出版社	有关二级单位
117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三级研判机制,规范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定期通报和警示教育	梁 琪	宣传部	各二级单位
118	持续深化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网络意识形态风险防范和处置工作	梁 琪	网信办 宣传部	各二级单位
119	做大做强校园主流宣传舆论,全方位讲好新时代新征程南开故事	梁 琪	宣传部	各二级单位
120	贯彻落实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筹备召开学校统战工作会议	杨克欣	统战部	有关二级单位
121	加强党外知识分子的政治引领,举办“团结奋进大讲堂”专题活动	杨克欣	统战部	有关二级单位
122	引导民主党派、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支持部分民主党派组织、统战团体完成换届工作	杨克欣	统战部	有关二级单位
123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杨克欣	统战部	有关二级单位
124	加强党对学校群团工作的领导	梁 琪 牛文利	团委 教代会 工会	有关二级单位
125	做好教代会、工会换届工作	梁 琪	教代会 工会	有关二级单位

	126	以“标杆”标准深化中央巡视整改，推动长期整改走深走实	杨庆山 赵美蓉	巡视办 学校办公室	各二级单位
	127	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锲而不舍纠治“四风”	赵美蓉	纪检监察机构	各二级单位
	128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精准运用“四种形态”，严格执行问责	赵美蓉	纪检监察机构	各二级单位
	129	进一步健全完善监督工作体系，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做实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日常监督	赵美蓉	纪检监察机构	各二级单位
	130	有序推进第十届党委校内巡视工作	赵美蓉	巡视办	各二级单位
	131	深化巡视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融合，建立具有南开特色的巡视工作质量控制和保障体系	赵美蓉	巡视办 纪检监察机构	有关二级单位
	132	做好审计工作	陈雨露 王磊	审计处	有关二级单位

奖励处分

关于终止杨雪英记过处分的决定

南办发〔2023〕23 号

杨雪英，女，学号 2013268，哲学院哲学专业 2020 级本科生。

该生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现代西方哲学》考试中违纪，被给予记过处分，现处分期已满。在记过处分期间，该生对所犯错误认识深刻，并予以改正，表现良好。

根据《南开大学本科学生学则》（南发字〔2019〕89 号）第七十九条之规定，决定自处分期满之日起，终止杨雪英记过处分。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2 日

关于终止都金奕留校察看处分的决定

南办发〔2023〕26 号

都金奕，女，学号 1911742，哲学院哲学专业 2019 级本科生。

该生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校园相对封闭管理期间，未按学校关于学生出入校管理的相关要求履行申请审批手续，于 2022 年 1 月 3 日至 8 日期间擅自从津南校区东北角湿地多次翻进、翻出，并携带校外人员入校，违反了学校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给学校带来不良后果，被给予留校察看处分，现处分期已满。在留校察看处分期间，该生对所犯错误认识深刻，并予以改正，表现良好。

根据《南开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暂行规定》（南发字〔2019〕46 号）第四十一条之规定，经由本人申请，学院（培养单位）提出意见，主管部门审核，分管校领导批准等程序，决定自处分期满之日起，终止都金奕留校察看处分。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31 日

关于终止傅舒帆警告处分的决定

南办发〔2023〕27 号

傅舒帆，男，学号 2014540，化学学院分子科学与工程专业 2020 级本科生。

该生未按学校关于学生出入校管理的相关要求履行申请审批手续，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采取违规方式翻墙出校，且一直隐瞒不报，这些违规行为给校园疫情防控带来严重安全隐患，被给予警告处分，现处分期已满。在警告处分期间，该生对所犯错误认识深刻，并予以改正，表现良好。

根据《南开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暂行规定》（南发字〔2019〕46 号）第四十一条之规定，经由本人申请，学院（培养单位）提出意见，主管部门审核，分管校领导批准等程序，决定自处分期满之日起，终止傅舒帆警告处分。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31 日

关于终止陆奕霖严重警告处分的决定

南办发〔2023〕28 号

陆奕霖，男，学号 1910485，化学学院伯苓班 2019 级本科生。

该生于 2022 年学校疫情防控期间，未按学校关于学生出入校管理的相关要求履行申请审批手续，损坏公物、私自出入校，被给予严重警告处分，现处分期已满。在严重警告处分期间，该生对所犯错误认识深刻，并予以改正，表现良好。

根据《南开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暂行规定》（南发字〔2019〕46 号）第四十一条之规定，经由本人申请，学院（培养单位）提出意见，主管部门审核，分管校领导批准等程序，决定自处分期满之日起，终止陆奕霖严重警告处分。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31 日

关于终止谢雨阳严重警告处分的决定

南办发〔2023〕29 号

谢雨阳，男，学号 1911877，外国语学院俄语专业 2019 级本科生。

2022 年学校疫情防控期间，该生未按学校疫情防控管理要求进行离津、返津报备，重点地区旅居史报备，未在防疫系统及时如实报告信息，严重违反校园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被给予严重警告处分，现处分期已满。在严重警告处分期间，该生对所犯错误认识深刻，并予以改正，表现良好。

根据《南开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暂行规定》（南发字〔2019〕46 号）第四十一条之规定，经由本人申请，学院（培养单位）提出意见，主管部门审核，分管校领导批准等程序，决定自处分期满之日起，终止谢雨阳严重警告处分。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31 日

重要事件

5月2日,加拿大麦克马斯特大学商学院荣休教授陈万华先生奖助学金捐赠仪式在南开大学金融学院举行。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赵美蓉代表学校接受捐赠,并致送纪念牌。

5月3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三次党委常委会会议暨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四十八次会议。陈雨露、杨克欣、李靖、王磊、赵美蓉、陈军、梁琪、牛文利、于海、李君、李向阳同志出席。

5月3日,校长陈雨露率队调研天开高教科创园首批入驻项目进展情况,研究部署项目落实工作。天津市科技局党委书记、局长朱玉兵,南开区委副书记马珊珊,南开大学副校长李靖、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分别陪同。

5月3日,“雅韵清歌”——南开大学学生合唱团专场音乐会在天津大剧院上演。南开大学原校长侯自新,南开中学原校长康岫岩,天津市教育招生考试院原院长张静,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交通银行天津分行副行长赵鹏,南开大学天津校友会会长詹先华,南开大学校董、天津祖恩盈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张丹出席。

5月4日,国家安全教育进校园共建活动、南开大学青年爱国颂党原创话剧《萧明华》在南开大学上演。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共青团天津市委副书记成子金等出席。

5月4日—6日,浙江卓越生源基地高中校长论坛在南开大学召开。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出席。

5月5日,南开大学“强国担当 青春奋进”青年榜样分享会暨“五四”总结表彰会举行。南开大学党委书记杨庆山、共青团天津市委副书记张磊、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出席。

5月5日—6日,校长陈雨露率队赴上海考察调研,开展招生宣传、推动就业工作、看望在沪校友。党委常务副书记杨克欣一同参加调研。陈雨露一行赴上海市教育考试院,与院党委书记、院长刘玉祥等进行工作会谈;赴上海外国语大学附属中学,为该校授牌“南开大学优质生源基地校”,与上海外国语大学党委书记姜锋、上外附中校长杜越华等进行工作会谈。先后走访君和资本、中芯国际、上海皓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迪赛诺

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浦发银行等校友企业和行业重点企业，并看望慰问在沪南开校友代表。

5 月 5 日，南开大学甘肃省招生组、青海省招生组召开 2023 年结对包省工作启动会。副校长李靖，青海省结对单位负责人统战部部长李君，甘肃省结对单位负责人后勤服务处处长徐波，甘肃省、青海省包省牵头单位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冯银厂，院长祝凌燕等出席。

5 月 5 日，南开大学与蒙牛集团在津南校区签署合作协议，共同建立“南开大学—迈胜营养研究联合实验室”。中国科学院院士、南开大学副校长陈军，蒙牛集团党委副书记、执行总裁、集团事务负责人李鹏程，蒙牛集团副总裁、集团战略投资管理负责人陈易一等出席。

5 月 5 日，党委副书记牛文利会见了来访的浙江省衢州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张晓峰一行。

5 月 6 日，南开大学党委书记杨庆山率队调研检查天开园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强调要全力以赴做好开园准备，高标准打造标志性科创产业园区。市委常委于海陪同。

5 月 6 日，第 15 届东亚文化交涉学会国际学术研讨会举办。副校长李靖出席。

5 月 6 日，副校长陈军在天津科技工作者之家会见了来访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党组书记、副厅长王成一行和天津市科技局副局长梅志红一行。

5 月 6 日，第五届京津冀智能医药创新论坛暨“京津冀智能医药产业园”揭牌仪式在津举行。中国科学院院士、津药联合院院长、南开大学副校长陈军，天津国际生物医药联合研究院党委书记黄亚楼，经开区党委常委、管委会副主任徐斐，天津市工信局生物医药处处长张力等出席。

5 月 7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会见了来校调研物理学科培养情况的“中学生英才计划”物理学科工作委员会主任、中国科学院大学党委书记、校长李树深院士，副主任、中国科学院大学天文与空间学院院长、全国政协常委武向平院士一行。

5 月 7 日，南开大学“有机新物质创造前沿科学中心”揭牌仪式暨启动会在津举行。南开大学校长陈雨露与中国科学院院士，南开大学、清华大

学教授，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程津培一同为该前沿科学中心揭牌。中国科学院院士、南开大学副校长、中心执行委员会主任陈军主持仪式。

5月8日，中科院院士、西北工业大学教授黄维做客“南开大讲堂”，作题为《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报告。党委常务副书记杨克欣向黄维颁授“南开大讲堂”主讲人证书牌。党委副书记牛文利主持活动。

5月8日，学校纪检监察机构特邀中国工程院院士、神舟号飞船首任总设计师戚发轫举办“新思想引领新征程暨学习航天精神 做党的忠诚卫士”专题报告会。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国家监委驻南开大学监察专员赵美蓉出席。

5月9日，党委书记杨庆山、校长陈雨露会见了来访的新奥集团董事局主席王玉锁，南开大学终身校董、物美集团创始人、多点 Dmall 董事长张文中一行。新奥集团客人金永生、张军、汤青、王帅宇，校领导杨克欣、李靖，党委常委于海等参加活动。

5月9日，校长陈雨露主持召开今年第六次校长办公会议。常务副校长许京军，副校长李靖、王磊，党委副书记梁琪，校长助理张伯伟出席。

5月10日，举行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开班式。党委书记杨庆山作动员讲话和首场专题报告。校长陈雨露主持会议。校领导班子成员、全校中层干部、全校教工党支部书记在八里台校区主会场及津南校区西楼报告厅视频分会场参会。

5月10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四次党委常委会会议暨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四十九次会议。陈雨露、杨克欣、李靖、王磊、梁琪、牛文利、于海、李向阳同志出席。许京军同志列席。

5月11日，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读书班专题辅导报告会，天津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陈浙闽以“谈谈对中国式现代化的认识”为题作辅导报告，党委书记杨庆山主持。会议在八里台校区和津南校区设置会场，校领导班子成员、全校中层干部、全校教工党支部书记和机关党员代表参会。

5月11日，召开南开大学学术诚信与学风建设教育警示会。校领导杨庆山、陈雨露、杨克欣、李靖、梁琪、牛文利，党委常委于海、李向阳出席。

5月11日，召开南开大学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推进会。校领导杨庆

山、陈雨露、杨克欣、牛文利，党委常委于海、李向阳出席。

5 月 12 日，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开展校领导班子第一次集中学习暨专题研讨。

5 月 12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五次党委常委会会议暨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五十次会议。杨克欣、李靖、王磊、梁琪、于海、李向阳同志出席。许京军同志列席。

5 月 12 日，天开高教科创园第二场新闻发布会召开。南开大学校长陈雨露，天津大学校长金东寒，南开区委书记马珊珊，西青区委副书记、区长殷学武，津南区委副书记、区长杨灏，围绕高水平建设天开高教科创园，实现大学与城市相互滋养、相互赋能、相辅相成，介绍有关情况，并回答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

5 月 12 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构建新型人才培养模式”中国高校众创空间联盟创新创业教育论坛在太原理工大学举行。南开大学当选为联盟第三届轮值主席单位。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出席。

5 月 13 日，南开校友总会历史学科分会成立大会举行。著名书画家、国学大家、诗人，南开大学终身教授、终身校董范曾先生，天津市委原常委、政法委原书记、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南开历史校友散襄军，清华大学文科资深教授、南开历史校友张国刚，关牧村、陈学奇、张亚、赵险峰、孙宏波、徐国琦、刘道刚、李庆新、潘禾佳、杜长有、印永清、王永立、郭长虹、陈立、胡志刚、丁浩、徐兴云、罗世龙、孟黎华、胡远志等校友代表，以及李占通、文飏、陶开坤、魏云永、孙世鳌、张立军、张雪峰、范晓蕙等嘉宾出席会议。国际博物馆协会副主席、中国博物馆协会副理事长、上海大学教授、南开历史校友安来顺，南开洛杉矶校友会会长温桂芃女士等海内外校友线上参会。南开大学党委书记、南开校友总会理事长杨庆山，南开大学资深教授南炳文，南开大学党委原副书记孔繁丰，南开大学讲席教授陈志强，党委常委于海等学校领导、老领导、老教师代表出席会议。杨庆山代表南开大学及南开校友总会致辞。散襄军、杨庆山、张国刚与历史学院院长余新忠共同为南开校友总会历史学科分会揭牌。张国刚作为南开校友总会历史学科分会首任会长致辞。全国人大华侨委员会原副主任委员，海南省委原书记、省人大常委会原主任罗保铭作为校友代表向

南开校友总会历史学科分会致贺信。南炳文先生作为老教师代表致辞。范曾先生致辞并题赠巨幅对联。余新忠作专题报告。

5 月 13 日，举行以“青春践行二十大，牢记使命勇担当”为主题的南开大学“五月的鲜花”合唱比赛。校长陈雨露出席。

5 月 15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六次党委常委会会议暨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五十一次会议。陈雨露、杨克欣、李靖、王磊、赵美蓉、牛文利、于海、李君、李向阳同志出席。

5 月 16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会见了来访的天津商业大学党委书记张亚、校长葛宝臻一行。南开大学常务副校长许京军，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赵美蓉，党委副书记牛文利陪同，党委常委于海、李君、李向阳参加。

5 月 16 日，校长陈雨露到经济学院调研。中央第 55 指导组副组长郑在义一同参加调研。

5 月 16 日，举行“国际疫苗研究所南开联合研究中心规划和运营合作谅解备忘录”签约仪式。南开大学校长陈雨露、国际疫苗研究所所长 **Jerome H. Kim** 出席签约仪式并代表双方在备忘录上签字。南开大学副校长王磊、国际疫苗研究所新计划项目主任 **Jean-Louis Excler** 参加签约仪式。

5 月 16 日，由天津市外办主办，团市委、市青联、南开大学承办的中国天津市和白俄罗斯莫吉廖夫州青年代表圆桌会在天开科创园举行。天津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副主任、一级巡视员赵剑岭、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团市委副书记李想出席会议。赵剑岭、牛文利和莫吉廖夫州意识形态总局局长穆兹琴科分别致辞。

5 月 17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主持召开加强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路径研究专题调研座谈会。中央第 55 指导组副组长郑在义到会指导。

5 月 17 日，第七届世界智能大会“生成式 AI 产教融合创新高峰论坛”在南开大学举办。天津市副市长范少军，中国科协战略发展部副部长朱文辉，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一级巡视员高润生，南开大学校长、党委副书记陈雨露，世界工程组织联合会前任主席、中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战略研究院执行院长、先进计算与关键软件（信创）海河实验室主任龚克，中国工程院院士、新疆大学教授吾守尔·斯拉木，中国科学院院士、西安交通大学教授管晓宏，国家超级计算天津中心党组书记、应用研发首席科

学家孟祥飞，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民航大学副校长吴仁彪，天津市工商联副主席、一飞智控董事长齐俊桐等出席论坛。中国科学院院士、南开大学副校长陈军主持论坛。有关专家学者、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方面代表 120 余人参加论坛活动。

5 月 17 日，校长陈雨露会见了来访的世界经济论坛大中华区主席兼首席代表陈黎明一行。副校长陈军陪同会见。

5 月 17 日，国务院原副秘书长、中国行政管理学会会长李宝荣一行到南开大学调研座谈。南开大学校长陈雨露，南开大学讲席教授、天津市行政管理学会会长朱光磊出席座谈，南开大学党委常务副书记杨克欣主持。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郑耀东、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副秘书长刘杰以及会长秘书徐强陪同调研。天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张长林，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常务理事、天津师范大学副校长佟德志，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常务理事、天津市行政管理学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张霖星等参加。

5 月 17 日，第七届世界智能大会“推动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经济融合发展”高端论坛在津召开。天津市政协副主席、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副院长李剑萍，中国科学院院士、南开大学副校长、论坛主席陈军教授，中国发明协会党委书记、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余华荣在大会致辞。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西安交通大学校长王树国教授，中国工程院院士、重庆大学校长王树新教授，中国工程院院士、浙江大学谭建荣教授，中国科学院院士、哈尔滨工业大学冷劲松教授，荣程集团董事会主席张荣华，移动电影院董事长高群耀，天津市高校校友会科技经济融合研究理事长会郑炜等出席。

5 月 18 日，南开大学与北京银行签署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党委书记杨庆山会见了北京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霍学文校友一行，校长陈雨露与霍学文一行举行座谈并见证签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与北京银行业务总监、天津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刘彦雷代表双方签约，党委常委于海主持活动。北京银行领导李建营、韩旭等参加。

5 月 18 日，第七届世界智能大会在国家会展中心（天津）召开。南开大学校长陈雨露，世界工程组织联合会前任主席、中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战略研究院执行院长、先进计算与关键软件（信创）海河实验室主任龚

克，中国科学院院士、南开大学副校长陈军出席大会开幕式。

5 月 18 日，国际博物馆日当天，由中欧美全球倡议和当代中国与世界研究院共同举办、南开大学作为战略合作伙伴的“中欧美博物馆合作倡议”第三场对话在南开大学正式开启。中国外文局副局长兼总编辑高岸明，南开大学校长陈雨露，希腊文化和体育部长莉娜·门佐尼，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前总干事伊琳娜·博科娃，文物保护联盟委员会主席兼创始人戴青丽等出席。“中欧美全球倡议”发起人高大伟主持开幕式。

5 月 18 日，“南开大学 北京火山引擎科技有限公司合作框架签约仪式”举行。南开大学副校长李靖、火山引擎总裁谭待出席，南开大学党委常委于海、火山引擎副总裁张鑫代表双方签署协议。

5 月 18 日，药学院举办“新”之所向 “药”创未来——南开大学药学院成果转化校企洽谈会暨“招培就”一体化教育培养圆桌论坛。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天津药物研究院副院长、药物成药性评价与系统转化全国重点实验室常务副主任闫凤英出席。

5 月 18 日，北京市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启航新征程”百姓宣讲示范团应邀走进南开大学，开展“弘扬冬奥精神、凝聚奋斗力量”主题宣讲活动。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出席。

5 月 18 日，党委副书记牛文利会见了来访的阿勒泰地区第二高级中学校长黄淑梅、副校长徐飞一行。

5 月 19 日，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开展校领导班子第二次集中学习暨专题研讨，中央第 55 指导组成员列席指导。

5 月 19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七次党委常委会会议暨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五十二次会议。杨克欣、王磊、赵美蓉、牛文利、于海、李君同志出席。

5 月 19 日，南开大学“重点高中与高校协同育人校长论坛”召开。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出席。

5 月 20 日，南开大学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研究院、南开大学网络社会治理研究中心举办 2023 年度“数据赋能政府治理”评价指数发布暨数智治理学术研讨会，并与中国青年杂志社、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大数据应用技术国

家工程实验室联合发布 2023 年度“数据赋能政府治理”评价指数。南开大学党委常务副书记杨克欣出席。

5 月 20 日，副校长李靖会见了来访的喀什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买买提明·木沙一行。

5 月 20 日，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信息资料馆主办，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高校思政课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国外理论动态》杂志编辑部、《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与研究》杂志编辑部联合承办的“当代世界马克思主义思潮与当代资本主义前沿问题跟踪”学术研讨会在天津举行。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信息资料馆副馆长、一级巡视员许先春，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出席。

5 月 21 日，由南开大学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研究院主办的“京津冀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先行区、示范区”高端论坛在南开大学举行。南开大学党委书记杨庆山出席开幕式并致辞。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毕吉耀，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研究员李平，北京大学首都发展研究院院长李国平，南开大学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院院长刘秉镰作主旨演讲。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党组成员、一级巡视员阎峰等出席。

5 月 21 日，举办南开大学科技周开幕式。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天津市科协党组成员、副主席夏秋雨出席。

5 月 21 日，南开大学第 34 届“校长杯”篮球赛总决赛举行。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出席。

5 月 21 日，党委副书记牛文利为来自马克思主义学院的海那尔·库尔曼江等 88 名同学颁发南开大学 2023 年首批学生二级运动员证书。

5 月 22 日，校长陈雨露会见了来访的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静一行。党委常委于海陪同。

5 月 22 日—23 日，副校长王磊访问哥伦比亚安第斯大学，与安第斯大学副校长西尔维娅·雷斯特波进行深入交流；期间，王磊拜会了中国驻哥伦比亚大使馆，同使馆临时代办张立平交流座谈。

5 月 22 日—23 日，中国科学院院士、南开大学副校长陈军带队赴大连理工大学调研。中国工程院院士、大连理工大学党委书记项昌乐，中国科

学院院士、大连理工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贾振元会见代表团一行。中国工程院院士、大连理工大学教授蹇锡高，中国科学院院士、大连理工大学教授彭孝军，大连理工大学校长助理陆安慧出席调研座谈会。

5月23日，中国气象局南开大学深化局校合作座谈会在南开大学举行。中国气象局党组书记、局长陈振林，南开大学校长陈雨露代表双方签署《中国气象局南开大学深化局校合作备忘录》。天津市副市长谢元出席活动。中国气象局有关司局负责人，天津市气象局及市有关方面负责人，南开大学副校长李靖、党委常委于海等参加。

5月23日，校长陈雨露主持召开今年第七次校长办公会议。常务副校长许京军，副校长李靖、陈军，党委副书记梁琪，校长助理张伯伟出席。

5月24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八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五十三次（扩大）会议。陈雨露、杨克欣、赵美蓉、梁琪、牛文利、于海、李君、李向阳同志出席。

5月24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党委副书记梁琪会见了来校调研的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主任罗方述一行。原副校长、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王新生出席调研座谈会。

5月24日，党委常务副书记、学校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杨克欣主持召开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学校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以及相关单位代表参加会议。

5月24日，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检视整改专题推动会。党委常务副书记杨克欣出席。

5月24日，天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延和率队来访，调研基础研究、学科交叉研究、创新平台和研究基地建设等情况。南开大学副校长李靖陪同调研。

5月24日，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国家监委驻南开大学监察专员赵美蓉会见了来校调研的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国家监委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监察专员何新洲一行。

5月24日，为纪念南开大学八里台校区启用百年，南开校史文化沙龙在思源堂举行首期活动，邀请著名学者、作家孙海鹏作题为“袁保龄家族与南开大学”的讲座。南开大学党委常委、党委宣传部部长李向阳出席。

5 月 25 日，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读书班专题辅导报告会，天津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协党组书记冀国强以“把握团结奋斗时代主题 发挥统一战线重要法宝作用 为推动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天津实践汇聚磅礴伟力”为题作辅导报告，南开大学党委书记杨庆山主持，校长陈雨露出席。会议在八里台校区和津南校区设置会场，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全校中层干部、全校教工党支部书记、部分师生党员代表和民主党派基层组织代表等参会。

5 月 25 日，副校长李靖以“走好中国式现代化之路”为题，为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全体本科生讲授“形势与政策”课。

5 月 25 日，副校长王磊访问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医学院，并同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医学院国际部总裁查尔斯·维纳会见。

5 月 25 日，西南财经大学党委副书记马骁一行来校调研。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梁琪出席调研座谈会。

5 月 26 日，南开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开展校领导班子第三次集中学习暨专题研讨。

5 月 26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九次党委常委会会议暨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会议。陈雨露、杨克欣、李靖、赵美蓉、陈军、梁琪、牛文利、于海、李君、李向阳同志出席。

5 月 26 日，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赵美蓉以《履行纪检监察机构职责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以优良党风政风引领师风学风建设》为题，为滨海学院领导班子及教职工党员讲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党课。

5 月 27 日，特种化学电源全国重点实验室联合南开大学应用化学与工程研究所、天津市化学会、*eScience* 期刊举办第二届“碳中和”科技活动周。中国科学院院士、南开大学副校长陈军线上出席。

5 月 29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二十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五十五次（扩大）会议。陈雨露、李靖、赵美蓉、陈军、梁琪、于海、李君、李向阳同志出席。

5 月 29 日，南开大学泰达书院开院典礼暨南开智能论坛举行。南开大学学术委员会主任、中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战略研究院执行院长、信创

海河实验室主任龚克，南开大学原副校长佟家栋等出席。

5 月 29 日，“公能唤童梦，工会聚爱心”六一儿童节活动举行。南开大学副校长李靖出席。

5 月 29 日，党委副书记牛文利与来校调研的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党委副书记闫祖书一行座谈。

5 月 30 日，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读书班专题辅导报告会，校长陈雨露以“以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为题作辅导报告，党委书记杨庆山主持报告会。会议在八里台校区和津南校区设置会场，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全校中层干部、全校教工党支部书记、部分师生党员代表等参会。

5 月 30 日，南开大学与中国农业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中国农业银行行长、党委副书记付万军，副行长、党委委员刘加旺，南开大学党委书记杨庆山、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出席活动。中国农业银行有关部门、天津分行负责人，南开大学党委常委、办公室主任于海等参加。

5 月 30 日，由南开区委、南开区政府、南开大学联合主办，以“科技点亮智慧人生，创新赋能健康生活”为主题的南开区第 37 届科技周主会场活动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启动仪式在南开大学科技园举办。天津市科协副主席罗进飞，南开区副区长胡学春出席，南开大学副校长李靖，南开区委常委、区委组织部部长李建国致辞。

5 月 30 日，南开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研究员贡红日主持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青年科学家项目“结核分枝杆菌氧化磷酸化及其靶向抑制剂的作用机制研究”启动会召开。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中心副处长墨宏山，中国科学院院士、南开大学副校长陈军等出席，南开大学生命科学学院、药物化学生物学全国重点实验室以及科研部相关负责人，项目专家组特邀专家饶子和院士、戈宝学教授、李亮教授、许文青教授、张颖教授、刘翠华研究员、李俊研究员出席。

5 月 30 日，全国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班会议在天津举行。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等参加。会议期间，来自全国高校百余名思政工作同行参观了南开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

5 月 31 日，南开大学附属小学、南开日新国际学校在八里台校区举办

艺术节。南开大学副校长李靖出席。

5 月 31 日，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研究生职业发展教育委员会 2023 年春季年会在南开大学、天津大学举行。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副主任方伟、天津市政府教育督导室总督学王秋岩、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巡视员张少军、南开大学党委副书记牛文利、天津大学党委副书记韩庆华以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研究生职业发展教育委员会委员单位有关同志参加。

5 月 31 日，举行捐赠仪式，深圳市 TCL 公益基金会捐资 300 万元支持南开大学教育事业。党委副书记牛文利，TCL 科技集团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吴岚出席。

5 月，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南开大学校长陈雨露文章《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在《红旗文稿》发表。

5 月，陈志远家庭获评全国最美家庭。

5 月，南开大学 28 门课程入选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5 月，南开大学物理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入选全国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

5 月，南开大学帮扶干部、庄浪县韩店镇东门村驻村第一书记、帮扶工作队队长王建鹏获甘肃省乡村振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省联赛决赛第一名。

5 月，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公布了 2022 年主题案例征集立项结果，南开大学 5 项获批教育部立项建设，1 项获学校立项建设。其中，商学院许晖教授牵头申报的《巨龙腾飞：中核工业的自主创新之路》、经济学院阎大颖副教授牵头申报的《商业模式创新与中国新能源汽车品牌崛起》获批“大国智造”主题立项；计算机学院张金教授牵头申报的《人工智能技术多元场景全面赋能，产学研多样化合作共育自主创新》、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锁利铭教授牵头申报的《地方政府“协”手创新：成渝如何走出“一亩三分地”思维定式》获批“中国科创”主题立项；旅游与服务学院妥艳娟副教授牵头申报的《数字敦煌：数字技术如何赋能文化遗产、延续活态生命力？》获批“中华传承”主题立项；生命科学学院王春国教授牵头申报的《优质丹参助力产业升级，管理赋能成就科创兴农》案例获

学校立项建设。

5 月，由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主办、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和南开大学承办的“平安启新程·留学同筑梦”2023 年“平安留学”行前培训会举行。

5 月，邹长亮、汤平平、史永堂、宋华琳、孙宁、刘哲理、吴晓林、包群、孙景宇、王美平获评天津市优秀青年研究生导师。

5 月，在“第八届天津市科普讲解大赛”决赛中，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教师代婧伟、化学学院教师于川茗分获一等奖、二等奖，并获评“天津市十佳科普使者”；化学学院学生李潇然获优秀奖，并获评“天津市优秀科普使者”。

5 月，在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中，数学科学学院朱凯、陈文冲、车保骏、夏阳、王春晖获数学专业低年级组一等奖；数学科学学院甘杭鑫获数学专业低年级组二等奖；数学科学学院徐铭锐、戴其铭获数学专业低年级组三等奖；化学学院姜明宇、计算机学院张振铭、经济学院田佳禾获非数学专业三等奖。

5 月，南开大学摄影与无人机协会师生组成的“南开公能队”和“南开日新队”在第五届国际智能体育大会中获无人机足球赛冠、亚军。

5 月，南开大学讲席教授高速作题为“胡国定先生与中国数学——纪念胡国定先生诞辰 100 周年”的讲座。中国科学院院士龙以明、张伟平等参加。

5 月，纪念穆旦诞辰 105 周年暨中外诗歌翻译学术研讨会举办。中华诗词外译中心在外国语学院宣告成立。

5 月，在国际中国语言学学会第 29 届年会上，石锋教授接任国际中国语言学学会会长职务。

5 月，第七届世界智能大会平行论坛“数实同构·设计之都数字创意与智慧设计产业国际论坛”在国家会展中心（天津）举办。人工智能学院教授方勇纯应邀作主旨报告，南开大学文学院教授、南开大学数字创意与智慧设计研究中心主任、天津创意产业协会会长、天津市科学与艺术学会副理事长薛义应邀主持圆桌论坛。

5 月，APEC 研究中心参加 2023 年“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成果夏季发布会”，中心主任刘晨阳推介由中心专家团队共同撰写的“亚太区域合作与全球经济治理研究丛书”，包括由南开大学刘重力教授撰写的《东亚区

域经济一体化进程研究》、浙江大学宋玉华教授撰写的《中国的自由贸易区战略研究》、南开大学盛斌教授撰写的《亚太区域合作与一带一路倡议的统筹与对接》以及刘晨阳教授撰写的《亚太区域经济一体化：新格局、新趋势》。

5 月，天津市政协召开“打造数字天津，加快推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专题协商会。南开大学交通经济研究所所长刘维林副研究员作为唯一的专家学者代表参加会议并作题为“纵深推进全域一体智慧停车体系建设”的现场发言。

5 月，天津动力系统与非线性分析研讨会在南开大学举行。

5 月，南开大学现代旅游业发展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主任石培华教授主持完成的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大项目《海南全域旅游示范省建设研究》通过结项，在海南出版社出版《构建海南全域旅游新格局——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背景下海南全域旅游示范省建设研究》专著。专著由南开大学原校长、现代旅游业发展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理事长龚克教授，中央政策研究室原副主任郑新立教授，商务部原副部长巍建国教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原副秘书长范恒山教授等著名专家和经济学家作序。

5 月，著名古典小说戏曲研究专家、文学院教授宁宗一先生新著《中国古典小说名作十五讲》由北京出版社出版。

5 月，生命科学学院贡红日研究员、饶子和院士联合上海科技大学、广州实验室、昆士兰大学等多个单位在国际上率先报道人源 ATP 合酶 4 种构象的高分辨率电镜结构，为其功能机制及相关疾病的理解和靶向药物的开发奠定了重要基础，相关研究成果发表于 *Molecular Cell*。

5 月，生命科学学院夏文杰和马挺课题组研究提出一种新的调控油藏内源功能菌群和提高重油开采的策略，即通过注入外源杂环降解菌来促进杂环化合物降解和驱动油藏 N/S 元素循环和潜在电子受体转换，相关研究成果发表于 *Microbiome*。

5 月，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帅领研究员课题组研究进一步证实抗凋亡可高效抑制单倍体细胞的自发二倍化，为推广单倍体细胞在药物筛选、细胞分化等方向的靶点筛选提供坚实基础，相关研究成果发表于 *Cell Proliferation*。

5 月，南开大学段峰教授团队牵头，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301 医院）、上海心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完成全球首例非人灵长类动物介入式脑机接口试验。

5 月，人工智能、化学、生科、环境、电光等理工科学院近 50 项科技成果亮相世界智能大会 S1 展区。

5 月，“南开科技力量”展览于南开大学科技园开放参观。

5 月，南开大学“助创启航”学生创客天开园参访及创业项目路演活动在天开高教科创园举办。

5 月，南开大学在天开园 6 号楼载体一层的南大咖创业智慧空间举办首场创业活动。

5 月，图书馆报送的“传承红色基因 厚植爱国情怀——南开大学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主题阅读推广活动”入展 2022 年高校图书馆阅读推广案例风采展示。

5 月，天津市教育系统关工委召开高校职校重点工作推动会，公布 2022 年度调研课题成果获奖名单。南开大学获天津市教育系统关工委 2022 年调研课题成果最佳组织奖，校团委书记贺文霞报送的调研课题《依托高校话剧开展“读懂中国”系列活动的情况探究——以南开原创话剧〈杨石先〉为例》、化学学院学工办主任马婧报送的调研课题《天津市高校“五老”精神育人功能调查研究》获特等奖，生命科学学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王兰报送的调研课题《在“三助”活动中发挥思政育人作用的调查研究》获二等奖。

5 月，档案馆《铅字流芳大先生——近代报刊中的张伯苓》获天津市高校第三届档案工作优秀案例一等奖。

5 月，档案馆收到我国著名历史学家蔡美彪先生的亲属捐赠的蔡美彪、胡文彦夫妇 1949 年南开大学毕业证书等珍贵档案资料。

5 月，南开大学一庄浪县“途梦生涯教育一体化服务项目之教师生涯规划指导能力提升培训班（网络班）”在庄浪开班。

5 月，在中国大学生国旗护卫队展示赛总决赛中，南开大学国旗护卫队获队列动作比赛第 12 名，队员李孟奇、常田田和张曾等队员获体育道德风尚奖。队员冯宇浩应邀设计了总决赛徽章。

5 月，南开大学啦啦队获全国啦啦操联赛（天津站）公开青年丙组花球少年啦啦操示范套路冠军。

5 月，康曦月的《读懂中国》（指导教师：张丽），李潇然的《走复兴路，圆中国梦》（指导教师：龚雪竹、付士娟），曾韦薇的《百年家书永存，革命热忱赓续》（指导教师：林红状）和何思缘的《览百年复兴路，开磅礴新征程》（指导教师：李诗苗、王渊）入展 2022 年全国大学生读书演讲风采展示活动。

5 月，公能思辩社的吕良伟、陈卓、邢嘉豪、江茜代表学校参加“上班我知道”高校求职主题辩论赛并夺冠，江茜评获全程“最佳辩手”。

5 月，经南开大学报送、天津市曲协推荐的京东大鼓《校园四季歌》作为优秀节目应邀参加第三届大学生曲艺周展演。节目由文学院教师鲍震培创作，留学生丽萨（俄罗斯）、妮卡（俄罗斯）、姜炫智（韩国）、卜爱琳（乌克兰）、王思云（马来西亚）、权柔敬（韩国）参加表演。

5 月，文学院邢嘉豪、邓琰秋、郑欣怡、黄宇翔代表队获天津市高校保密辩论赛冠军，邢嘉豪获全程“最佳辩手”称号。

5 月，在第 26 届中国大学生网球锦标赛分区赛（华北赛区）中，南开大学普通学生网球队获女子团体亚军，并获进军全国总决赛资格；首次参赛的男子团体闯入十六强。

5 月，南开大学女子篮球队获 2023 年天津市大学生篮球比赛暨第 26 届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天津赛区选拔赛冠军，并获参加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全国赛资格。